

证券代码：300842

证券简称：帝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至 5%以下暨减持计划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原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东熹佳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减少及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东熹佳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熹佳尚”）及宁波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 TCL”）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024,943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东熹佳尚、宁波 TCL 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3,007,5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如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

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帝科股份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东熹佳尚及宁波 TCL 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告知函》，获悉至今，股东东熹佳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780,200 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且自公司上市以来，东熹佳尚、宁波 TCL 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956,259 股以及因公司实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权益变动比例为 4.9813%，本次权益变动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024,943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4.9999%，其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公司总股本为 100,000,000 股，东熹佳尚持有公司股份 9,981,20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9.9812%。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2021 年 8 月 30 日至 2022 年 3 月 9 日，东熹佳尚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1,176,059 股，减持完成后，东熹佳尚持有公司股份 8,805,14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8.8051%。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的提示性公告》（2022-058）。东熹佳尚以协议转让方式向一致行动人宁波 TCL 转让 2,805,143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22 年 6 月 15 日完成过户登记。协议转让前后，东熹佳尚与宁波 TCL 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东熹佳尚与宁波 TCL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805,14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8.8051%，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22 年 8 月 2 日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东熹佳尚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 3,000,000 股，减持完成后，东熹佳尚与宁波 TCL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805,14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为 5.8051%。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6),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上市流通, 公司总股本由 100,000,000 股增至 100,250,000 股。东熹佳尚与宁波 TCL 持股数量不变仍为 5,805,143 股, 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减少 0.0145%。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2),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上市流通, 公司总股本由 100,250,000 股增至 100,500,000 股。东熹佳尚与宁波 TCL 持股数量不变仍为 5,805,143 股, 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减少 0.0144%。

2024 年 1 月 16 日至今, 东熹佳尚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 780,200 股, 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 0.7763%。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0), 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减持后, 东熹佳尚与宁波 TCL 合计持股数量为 5,024,943 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4.9999%。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956,259 股, 以及因公司实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权益变动比例为 4.981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东熹佳尚持有公司股份 2,219,800 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2.2088%; 宁波 TCL 持有公司股份 2,805,143 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2.7912%。二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024,943 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4.9999% (当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100,500,000 股), 持股比例已低于 5%。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2] (%)
东熹佳尚	合计持有股份	9,981,202	9.9812	2,219,800	2.208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9,981,202	9.9812	2,219,800	2.20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宁波 TCL	合计持有股份	—	—	2,805,143	2.791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	—	2,805,143	2.79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9,981,202	9.9812	5,024,943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981,202	9.9812	5,024,943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 1：占总股本比例^[1]使用的公司总股本为 100,000,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2]使用的公司总股本为 100,500,000 股。

注 2：2022 年 6 月 15 日东熹佳尚将 2,805,143 股以协议转让方式过户至一致行动人宁波 TCL，本次协议转让为一致行动人之间股份的内部转让，协议转让前后，东熹佳尚与宁波 TCL 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

注 3：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 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东熹佳尚	集中竞价	75.72	780,200	0.7763
	合计	—	780,200	0.7763

2. 东熹佳尚、宁波 TCL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东熹佳尚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00	2.9851	2,219,800	2.20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	2.9851	2,219,800	2.20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宁波 TCL	合计持有股份	2,805,143	2.7912	2,805,143	2.79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05,143	2.7912	2,805,143	2.79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805,143	5.7763	5,024,943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05,143	5.7763	5,024,943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上文表中若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 其他相关说明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东熹佳尚及宁波 TCL 合计持有公司当前总股本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5. 东熹佳尚及宁波 TCL 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熹佳尚及宁波 TCL 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

1.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 《告知函》；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